

福州市建筑装饰协会文件

市装协〔2022〕1号

关于开展施工现场专业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企业：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推进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等有关通知精神。经福建省建设人才与科技发展中心批准我会为施工现场专业人员培训测试机构，并公布于福建省建设从业人员综合服务平台培训管理信息系统中。现将我会开展施工现场专业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继续教育对象

- 1、继续教育的岗位：土建施工员、装饰装修施工员、市政工程施工员、设备安装施工员、土建质量员、装饰装修质量员、市政工程质量员、设备安装质量员、材料员、劳务员、资料员、机械员、标准员。
- 2、按住建部相关通知，施工现场专业人员继续教育区分新取证和换发证，以发证日期作为计算周期，确定参加不同周期的继续教育学习。凡是提前或过期学习的数据无效，系统不接收。（详见附件1）
- 3、持有多本岗位证书的学员，须分别报名参加不同岗位的继续教育。

二、培训方式及流程

1、继续教育方式：继续教育采取网络学习的方式培训。学员登录“继续教育平台”（<http://zsxh.89jykj.com/index.jsp>）报名学习。企业集中报名的，可通过“继续教育平台”企业登录端进行批量导入报名。

2、继续教育流程：注册登录→选择岗位证书类别报名缴费→上传继续教育委托培训承诺函、缴费凭证→在线学习→打印学习证明。

3、完成继续教育学习后我会负责导入符合要求的学时，上传至福建省建设从业人员综合服务平台，学员应于证书有效期内以“个人用户”登录“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从业人员培训管理信息系统”

(<http://admin.zhujianpeixun.com/>)，更新“电子培训合格证”信息。

三、培训费用：3元/学时，共计24元

收款单位：福州市建筑装饰协会

帐号：3500 1616 2070 5250 2673

开户银行：建行福州市六一支行

转账请备注：“继续教育培训”

四、联系电话：0591-87538672；18959190152；

附件1：温馨提示

附件2：继续教育委托培训、承诺函

